

基隆市東光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四年忠班社會領域 成績評量方式

授課教師：趙為娣 老師

一、本學期評量規劃

| 評量 | 評量方式及配分比例 | 評量範圍及定期評量日期 |
|-----|--|--|
| 第一次 | 定期評量(紙筆測驗)：50% 平時測驗：20% 作業和學習單：10% 學習態度：10% 實作：10% | ❖社會第一、二單元 包含：課本、習作、作業簿、 課外補充 ❖第一次定期評量： 10/14、10/15 |
| 第二次 | 多元評量(實作任務)：50% 作業和學習單：20% 平時測驗：20% 學習態度：10% | ❖社會第三、四單元 包含：課本、習作、作業簿、 課外補充 ❖第二次多元評量： 11/29~12/3 |
| 第三次 | 定期評量(紙筆測驗)：50% 平時測驗：10% 作業和學習單：10% 學習態度：10% 實作：10% 期末學習心得分享：10% | ❖社會第五、六單元 包含：課本、習作、作業簿、 課外補充 ❖第三次定期評量： 1/12、1/13 |

二、評量方式說明

- (一)平時測驗：指課堂小考、隨堂抽問。
- (二)作業和學習單：包含各項作業繳交情形、完成度、字體書寫等。
- (三)學習態度：包含課堂參與、分組討論、課前預習和課後複習等。
- (四)實作：包含資料蒐集、任務指派、小組合作等。
- (五)學習心得分享：於期末時口頭報告本學期學習心得。

三、獎勵方式

期末獎勵班級社會總成績前三名和班級進步獎，頒發獎勵品，鼓勵全班學生持續努力學習與精進。